

证券代码：600546

证券简称：\*ST 山煤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8 号

## **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7年4月12日

●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，证券简称由“\*ST山煤”变更为“山煤国际”，股票代码“600546”不变，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%变更为10%。

●风险提示：2016年度，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,768.03万元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-181,091.57万元，转让公司下属七家全资子公司100%股权的收益和2016年四季度煤炭市场好转是公司实现盈利的重要因素。虽然导致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因素已消除，但公司煤炭生产、煤炭贸易等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受市场、政策、经营等因素影响的风险仍然存在，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不意味着公司基本面将发生重大变化。

#### 一、股票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（一）股票种类与简称：A 股，股票简称由“\*ST山煤”变更为“山煤国际”。
- （二）股票代码仍为“600546”。
- （三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2017年4月12日。

#### 二、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

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公司2014年、2015年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3.2.1 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5月3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公司股票简称由“山煤国际”变更为“\*ST山煤”。

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(信会师报字[2017]第ZK10028号)。经审计,截至2016年12月31日,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01,971.25万元,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,915,975.95万元,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,768.03万元。

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已经2017年3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,并已于2017年3月31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进行了披露。

公司对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3.2.1条关于退市风险警示和13.3.1条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进行了逐项排查,经排查,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,也不触及其他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6年度经营情况,公司符合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。

鉴于上述原因,2017年3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》,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公司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。

2017年4月10日,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了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。

### **三、撤销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**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3.2.21条等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4月11日停牌1天,2017年4月12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,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%变更为10%。

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,公司股票将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。

### **四、其他风险提示或者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事项**

2016年度,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,768.03万元,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-181,091.57万元,转让公司下属七家全资子公司100%股权的收益和2016年四季度煤炭市场好转是公司实现盈利的重要因素。虽然导致公司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因素已消除,但公司煤炭生产、煤炭贸易等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受市场、政策、经营等因素影响的风险仍然存在,公司股票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不意味着公司基本面将发生重大变化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 
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 
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日